附件

**评分细则**

一、价格项 满分为30分（投标报价最低者得满分30分，其余依次递减5分）。

二、技术项 满分为50分

（一）项目理解。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程度等情况，包括项目概述，宣传目标描述，目标受众理解等方面进行评分。（满分10分）

（二）拍摄方案。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拍摄实施方案，从拍摄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创新性以及时间把控情况等方面进行评分。（满分5分）

（三）时间把控情况。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方案中对整体进度安排的合理性进行评分。（满分5分）

（四）质量保证。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方案，从质量保证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创新性等方面进行评分。（满分10分）

（五）服务承诺。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整体运维措施进行评分，从运行维护计划、运行维护制度建设、故障保障计划、维护响应计划合理性情况等方面进行评分。（满分10分）

（六）人员配备。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专业人员配备情况，有3名以上（含3名）专职人员结构合理，且有同类项目经验的，人员相对配备合理等进行评分，未提供或提供的情况说明不合理的不得分。须提供项目负责人的个人工作简历，同类项目情况说明，未提供佐证材料或佐证材料提供不齐全的均不得分。（注：须提供人员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时间前近三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中任一个月的投标人为其缴交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满分5分）

（七）响应承诺。投标人承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可在2小时内到场处理的得10分，提供承诺函原件，未提供不得分。（满分5分）

三、商务项 满分为20分

（一）业绩。投标人提供与省级及以上行政部门拍摄视频案例，每提供一份得4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提供相关网站中标（成交）公告的下载网页并注明网址）、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采购合同文本复印件，以及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已经采购人验收合格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未同时提供以上各项证明材料的，该项业绩不给予计分）。（满分12分）

（二）服务团队。投标人承诺无条件按照采购人的要求临时增派人员以确保完成任务，且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的得8分。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响应人公章，承诺函不符合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满分8分）